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

地址: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

承辦人: 黃淑惠 電話: 04-2218-3252

電子信箱: sunnyhuang@gm. ntcu. edu. 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8日

發文字號:臺中大學進修字第112086011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860118AA0C ATTCH2.pdf)

主旨:檢送本校進修推廣部辦理推廣教育112年夏季「特殊教育 導論3學分班」招生簡章,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 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與特殊教育法第七條第二項第三項規定辦理。
- 二、旨揭學分班相關資訊如下:
 - (一)招生對象:從事教育、特教或輔導之教師及助人工作者,需具備高中職以上學歷。
 - (二)上課時間:112年7月10日(星期一)至112年7月15日(星期六)止,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6時,共6日,合計54小時。 課程主要採Google meet線上教學,112年7月15日(星期六)進行線上測驗考試。
 - (三)上課地點:採Google meet線上教學,開課前另行通知上課連結。
 - (四)授課教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洪教授榮照。
 - (五)上課費用:學費新臺幣5.700元(每一學分費1.900元,





共3學分)、報名費新臺幣300元,共計新臺幣6,000元整 (如有退費,報名費不退還)。

- (六)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2年6月30日(星期五)止,可採線 上報名與現場報名,若額滿即提前終止報名。擇線上報 名者,請先至本校進修推廣部網站加入會員後,搜尋課 程名稱並點選線上報名即可繳費,報名表及學歷證明文 件需於報名後先行以電子掃描檔、傳真或郵寄等方式繳 交。
- (七)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且成績經考評合格者,本校 核發學分證明書並登錄研習時數3學分於全國教師在職進 修資訊網。

三、檢附旨揭學分班簡章1份。

正本:彰化縣各國民小學、彰化縣各國民中學、彰化縣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校進修推廣部電2023/09/18文



